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温县黄庄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忧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6年温县黄庄镇牛林肇村仓储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2026年温县黄庄镇牛林肇村仓储项目。

2.工程地点：黄庄镇牛林肇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温农领〔2026〕23号。

4.资金来源：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

5.工程内容：建设长65米，宽25米，高9米，合计面积1625平方米的仓储一座。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完成设计内容和招标文件包含的全部工程施工任务，以及项目采购、施工、全过程施工管理直至竣工验收、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各项检测、保修工作和配合审计等工作。还包括测绘、施工图审查、临时设施、保险、诊断测评，直至项目交付使用的全部内容（含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



工作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10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2 月 1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叁万壹仟伍佰柒拾伍元捌角伍分
(¥ 1331575.8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袁少辉。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6年10月30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黄庄镇人民政府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4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2份,承包人执2份。



发包人：黄庄镇人民政府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郑永庆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河南忧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毋佳佳

组织机构代码：91410100MAEAR6HL5W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

实验区岗李乡淮海路 133 号-334

邮政编码：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18339100111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焦作龙源湖支行

账 号：41050164800800001169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 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发包人代表对承包人超出设计图纸要求增加的工程量和因自身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不予计量。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 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_____。
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1.预付款：施工合同签订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支付 60%预付款；2.阶段性付款：按照比实际工程进度低 10%的比例支付进度款；3.完工付款：工程全部完工验收合格，付至合同金额的 90%；4.审计后付款：经审计后付至审定金额的 100%。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 _____。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温县黄庄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忧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2026年温县黄庄镇牛林肇村仓储项目（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五年；

3. 装修工程为二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二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二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二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郑永发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